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构建与践行研究

李建华 等 著



人民出版社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构建与践行研究

李建华 等 著



人民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伟珍

封面设计:徐 晖

责任校对:张红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研究/李建华 等 著. —北京:
人民出版社,2017.3

ISBN 978-7-01-017451-8

I. ①社… II. ①李… III. ①社会主义建设-价值论-研究-中国
IV. ①D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48902 号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研究

SHEHUI ZHUYI HEXIN JIAZHIGUAN GOUJIAN YU JIANXING YANJIU

李建华 等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6.5

字数:378 千字

ISBN 978-7-01-017451-8 定价:62.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主要作者简介

李建华，湖南桃江人，哲学博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成员，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浙江师范大学特聘教授，中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湖湘伦理学研究院（筹）院长、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名誉院长、浙江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名誉院长，兼任中国伦理学会副会长、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规划评审专家、国家出版基金学术评委、中国伦理学会青年工作者委员会名誉主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工程”专家、湖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委员、湖南省人民政府院士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湖南省委“为改革攻坚献策”重大咨询决策智囊团专家、湖南省孔子学会副会长等职。

主要从事伦理学、政治哲学等研究，在《中国社会科学》、《哲学研究》等报刊发表学术论文 470 多篇，出版著作《道德情感论》、《现代德治论》、《趋善避恶论》、《官员的道德》等 40 多部，获省部级以上科研教学奖励 40 多项。

责任编辑：张伟珍
封面设计：徐 晖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主要撰稿人：

李建华	周谨平	高恒天
左高山	丁瑞莲	冯丕红

目 录

第一篇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概念及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关系研究	1
第一章 价值、价值观与社会价值观	1
第一节 价值概念辨析	1
第二节 价值观概念辨析	12
第三节 社会价值观及其功能	21
第二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涵与意义	31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涵	31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意义	35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在结构	39
第三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研究	40
第一节 作为国家政治整体目标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	40
第二节 作为社会政治图式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	43
第三节 作为公民道德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	46
第四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关系研究	52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关系结构	52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基础	55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 精髓	59
第二篇 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的历史经验与教训研究	67
第五章 中国传统社会核心价值观的历史构建与践行	67
第一节 先秦诸子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67
第二节 秦至清末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83
第六章 西方资本主义社会核心价值观的构建与践行	96
第一节 古希腊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96
第二节 古罗马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104
第三节 基督教核心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115
第四节 西方人文主义价值观构建与践行	125
第七章 中西方构建与践行核心价值观的比较分析	142
第一节 核心价值观践行力与所构建理论之完善程度正相关	143
第二节 核心价值观构建必须围绕时代课题以获得践行力	145
第三节 核心价值观践行力与社会心理认同度正相关	150
第三篇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基本理论问题	154
第八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必要性分析	154
第一节 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内在 要求	154
第二节 作为时代对良善价值秩序的呼唤	157
第三节 作为构建良好价值秩序的逻辑起点	164
第四节 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建设任务	166
第五节 作为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途径	170
第六节 作为中国对世界文化繁荣的重要担当	172
第九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政治伦理基础	175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政党 基础	175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政治 文化基础	177

第三节	核心价值:公共文化体系中具有政治与伦理价值的 统一体·····	180
第四节	核心价值构建的基本路径:从国家认同到公民认同·····	188
第五节	公民认同的价值梯度:政治象征、群体凝聚力与 公共性价值·····	194
第六节	政治合法性:公民认同核心价值的目的性旨归·····	201
第十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合法性依据·····	207
第一节	“合法性”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构建·····	207
第二节	追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合法性”·····	212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构建的“合法性”依据·····	214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炼的原则与方法·····	226
第一节	提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义·····	22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炼的原则·····	232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炼的方法·····	240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其他相关性问题·····	244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西方价值观的超越·····	245
第二节	怎样理解核心价值观就是一种“德”·····	254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	258
第四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动力机制·····	265
第五节	分层次着力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69
第六节	传统家风家教对培育核心价值观的作用·····	273
第四篇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传播、教育与认同·····	279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传播·····	279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的主要经验·····	279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的主要挑战·····	287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的优化机制·····	294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	301
第一节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纳入学校国民教育 全过程·····	302

第二节	组织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系统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05
第三节	开展面向企业和社会团体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知识普及活动	309
第四节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城乡社区文化建设中	313
第五节	在家庭生活规范教育中培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17
第十五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	320
第一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的现实境况	321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的制约因素	327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的促进机制	334
第五篇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机制、途径与方法	342
第十六章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目标	342
第一节	建立全社会的共同信仰	343
第二节	形成全民族的精神纽带	347
第三节	最大限度地体现社会的多元诉求	349
第十七章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机制	352
第一节	理性认同机制	353
第二节	情感认同机制	355
第三节	自律转化机制	358
第四节	制度保障机制	360
第五节	利益互动机制	362
第六节	监测与反馈机制	364
第十八章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途径	365
第一节	固化宣传内容,形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稳定体系	366
第二节	树立典型,加强舆论宣传	368
第三节	国家加大投入,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	370

第四节	注重学校教育,从小培养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信仰	372
第五节	开展群众性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践行活动	374
第十九章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方法	376
第一节	理论灌输的方法	376
第二节	上下结合良性互动的方法	379
第三节	灌输与渗透相结合的方法	382
第四节	一元主导与多元并存相结合的方法	384
第二十章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对外渗透	386
第一节	当代国家之间的主要竞争之一是意识形态的竞争	38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意识形态竞争中的重要作用	389
第三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外渗透的途径选择	391
参考文献		398

第一篇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基本概念及与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关系研究

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提出、形成和践行是我国政治文明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内在要求。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我国政治文化体系在不断丰富、完善之中,既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又紧扣时代主题,吸取先进、优秀的文化元素,保持着旺盛的生命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我国当前文化体系的内核,既是对我国优秀文化的高度概括和集中凝练,又引领我国文化事业建设、指导着我国社会生活的开展。全面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业已成为我国构建和谐社会、实现中国梦的历史任务。要实践、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我们就必须准确把握其在我国文化、思想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澄明其深刻内涵,领会其主旨要义。

第一章 价值、价值观与社会价值观

第一节 价值概念辨析

价值作为古老的概念,在哲学的历史长河中成为永恒但不断发展、演变的复杂主题。在古希腊哲学中,价值依附于善而存在,具有这形而上的本体论意义。从苏格拉底到柏拉图,到亚里士多德,善价值作为永恒的本质,为

人们所追求,并且给予人类生活以自然的合理性基础和内在规定性。

苏格拉底在雅典不断的思辨与反诘中展开对于善本体的追求。苏格拉底认为,人们都具有灵魂,灵魂可以指引人们分辨是非,跟随善本体的指引。故此,苏格拉底提出了“知识就是美德”的呼声。在此处,理性完全展现为道德理性。主体在理性之光的照耀下去探寻善的本源,学习善的生活。柏拉图继承了苏格拉底的思想,提出了善自体的概念。在柏拉图的视野中,善概念是一种形而上的绝对存在,而且是世界一切事物的本源。如果没有善概念,那么世界就将混沌不堪。对于理性主体而言,善概念给予了主体认识能力,并且给予知识的对象以真理。善是真理的源泉,为真理存在提供了本源基础,而其本身则高于真理。柏拉图将善概念比喻为太阳,善的阳光开辟了另一个世界,把人类从洞穴的片影中解脱出来。人们不必再寓于感性世界的迷惑,在洞穴岩壁的光影中认识自己,认识周围的世界——影像的虚幻的世界。当人们走出洞穴,便可在阳光的照耀中看到真实的世界,阅读真实的自我。因此,善概念是世界万物的本源,而且为人类提供了各种理念和概念。而这善的概念也为人类提供了生活的最高目标。柏拉图指出,人们的所有行为都应该指向一个目标,就是善价值。“真实的善是每个人的心灵所追求的,是每一个人作为他一切行为的目的的。”^①善由此也是价值的本体,一切德性唯有指向善时,才能成为美德。作为形而上的绝对本体,善概念是恒定不变、唯一、绝对的。但是作为万物的本源,万物都分有善性。作为分有的善,有是多元、变动和具体的。这些具体的善都是善概念的摹本,它们都是对于善原型的临摹。善作为最高目标而存在,也让分有其的万物具有目的论价值。

苏格拉底和柏拉图关于善的本体论在亚里士多德那里得到了更为深入的发展,并且形成了更为完备的体系。亚里士多德开启了美德理论的大门。与柏拉图相似,亚里士多德认为所有的人类活动中,都包含了某种善的目的。“每种技艺与研究,同样的,人的每种实践与选择,都以某种善为目

① [古希腊]柏拉图:《理想国》,郭斌和、张竹明译,商务印书馆2002年版,第166页。

的”。^① 这种善是属于目的的善。此外,存在着一种更高的善,便是至善。至善引导我们去追求值得追求的,正确的东西。亚里士多德将至善称之为“幸福”。作为本体存在的善则是理性。人的灵魂之中具有理性的成分,因而具备了自然的善价值。而对于灵魂分有的多少则先验地决定了人们的道德程度,进而决定了人们的道德地位。这种善自身是完满的,人们对于这种善的选择不是源自其他任何外在于其自身的欲求,而完全因为其自身的完满。善对于人而言就是灵魂的合乎德性的活动。

可见,在古希腊的概念中,价值完全依附于善而存在。价值是内在地存在于事物之中,这种内生性与善的本体意义密不可分。善是一切事物的缘起,也是一切事物的目的,是一种本体的存在。分有善的世间万物因而具有不可置疑的内在价值。据此,可以发现价值在古希腊思想中的另一特点,就是其普遍存在性。万物分有善性,事物皆有善的目的,因而事物普遍具有价值。价值展现其绝对意义的一面。

价值概念在理性主义理论中一直保留着主体性特征。理性主义者们普遍认为存在着绝对的善理念或者精神,使价值概念具有先天的自在价值。康德认为,善良意志是人类道德的缘起,也是人自由的基础。在康德处,最高的善必然是绝对的、永恒的、唯一的,不受任何外部因素制约、无条件的。善良意志就是这种唯一的无条件的善。也正是善良意志把理性的太阳从主体之外拿入了主体之内,人开始为自己道德立法,成为自由的理性存在。善良意志存在所有的理性存在之中,因而所有的理性存在都是目的,具有绝对的内在价值。恰如康德所述:“每个有理性的东西,都自在地作为目的而实存着,他不单纯是这个或那个意志所随意使用的工具。在他的一切行为中,不论对于自己还是对于其他有理性的东西,任何时候都必须被当作目的”。^② 康德把善规定仅在理解世界的先验存在。任何具有善良意志的存在都具有善的价值。这种价值不依赖外界的条件、环境而具有绝对主体性

①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尼格马科伦理学》,苗力田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 页。

② [德]康德:《道德形而上学原理》,苗力田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第 80 页。

的特征。这种绝对的价值完全以人的善意志为基础,不但与后果、效用没有关联,甚至排斥效果对于价值的干涉。

从古希腊到理性主义,价值的主体性发挥得淋漓尽致。然而,随着自然主义思想的发展和商业文明的崛起渐渐地淡化,其客体性的特点则日益明显。首先,自然主义逐渐取代了古希腊神学与哲学相互融合的思想体系,把善从天国召回到人间。用科技、民主取代中世纪高高在上的宗教政体,用理性的光芒把人类从盲目信仰的黑暗中解脱,是自然主义哲学兴起的初衷。在政治哲学领域,霍布斯、洛克、卢梭则功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不是按照自然秩序而运转的。他们假定了先于社会的一种人类体系,并且称之为自然状态。人类社会生活的起点不是天国的神旨,也不是先验的罗格斯,而是来源于人们对于自我完美生活的追求和期待。人们之间互相签订契约,组成文明的社会,并且约定了法律和人们的权利。人们的社会生活完全在世俗的层面展开。对于形而上的消解也让绝对善价值的主体地位开始发生某种程度的动摇。人们开始更多地关注事实世界,而对于价值世界表现出前所未有的冷漠。价值理性开始让位于工具理性,技术理性。自然主义对于价值世界的渗透渐渐让价值在各个领域萎缩和退让。近代高度发展、不断膨胀的科技理性,或者实证理性,以稳定性、准确性和可重复性作为规律、真理的标准。实证主义理性认为,规律意味着,在相同的客观条件中,经历相同的过程必将产生相同的结果。科技主义更是将价值推向知识之外的范畴,一度将价值从理性中驱逐。罗素把价值陷入完全主观化的境地,认为价值只不过是人类情感的表达。“宗教的捍卫者们断定,关于‘价值’的问题——也就是说,关于善或恶本身,不论其效果如何,是什么的问题——是在科学的范围以外。我认为在这一点上他们说的是对的,不过我还进一步得出他们所没有得出的结论,即关于‘价值’的问题完全是在知识的范围以外。那就是说,当我们断言这个或那个具有‘价值’时,我们是在表达我们自己的感情,而不是在表达一个即使我们个人的感情各不相同但却仍然是可靠的事实”。^① 卡尔纳普、维特根斯坦等其他的科技主义者也都认为价

^① [英]罗素:《宗教与科学》,徐奕春、林国夫译,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第123页。

值是无法证实的,因而不可能属于科学的领域。无论是在政治、经济还是科学领域,价值中立都成为一股潮流。人们对于生活的期待,从对于绝对善价值的追求转化为对于现实状态的关切。事实成为先于价值的存在。对于不可感觉世界的深刻怀疑自然而然地蔓延到价值世界之中。价值相对性得到不断彰显和强化。

对于价值主体性消解的另一力量就是具有“平整化”力量的商业文明。社会现代性的标志之一就是商业文明的飞速发展。这种文明植根于功利主义和实用主义哲学。在功利主义之前,特别在古希腊和理性主义的视野中,欲望应该得到抑制的。欲望是恶的来源之一,也是让人失去理性的主要因素。要在理性的驾驭中生活,就需要控制自我的欲望。欲望一直站在理性的对面,被视为影响善价值的不稳定存在。而在商业文明之中,个体的欲望得到了充分肯定,并且被认为是刺激社会向前迈进的原始动力。功利主义认为,为最大多数人带来最多的幸福是社会发展的目标。市场则是实现这一目标的主要手段。曼德维尔在蜜蜂的王国之中展现了人性的贪婪对于社会发展的巨大作用。因为大家都致力于满足自己奢侈的欲望,于是都在自觉地进行生产和交换,自发地收获了社会的繁荣。欲望就此展示为一种巨大的力量,这种力量为社会进步提供了阿基米得支点。对于欲望的满足成为客体性价值的重要内容。现代经济学之父亚当·斯密系统地描述了市场经济的运行体制,以及这种机制对于增进国民财富的巨大推动作用。其中,亚当·斯密假设处于市场机制中的人都具有经济理性。他们被称为“经济人”,表现出对于自我利益的极大关切。为了最大化自己的利益,“经济人”在自我理性可以照见的范围之内采取最有利于自己的方法和措施进行贸易活动。这种自发的理性行为最终将为社会带来整体的利益最大化结果。在市场机制之中,价值意味着:1.对于需求的满足;2.财富的增长。这种价值,可以称为市场价值或者经济价值。无论是对于需求的满足,还是对于财富的增长,经济价值所表现出来的都是对于客体的满足。这种价值都不是因为自身的善而被追求,而是由于对外在标准的达成而得以肯定和实现的。这种价值不是绝对和主体性的,更多地表现为一种对于条件的依赖和客体性。随着市场经济在当代社会不可替代的主导作用,经济价值逐渐成为价

值世界中的主要成员。经济价值也成为各经济学理论和商业理论孜孜以求的目标。经济价值的扩张成为商业文明的价值主旋律。

在自然主义哲学思想和商业文明的共同作用下,目的性价值或者经济价值也在价值层面产生了平整化的效应。作为道德本体的绝对价值统摄的领域正在不断缩小,客体性的价值则伴随着技术性王国的扩展和经济力量的无孔不入而为人们关注。而在现代社会中,多元文化则赋予了价值概念更为丰富的内涵和意义。

从价值的流变过程不难发现,价值是有着深厚内涵和复杂意义的概念。价值就其本质而言具有善的意蕴。价值本身就具有不可剥离的善性。无论从本体论的角度,还是从目的论的视野,价值总是表现为对于某种善的实现或表达。在本体论的层面,善具有优先于善事物的先在性。如上文所述,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都认为,先有绝对善的存在,然后才有善的载体。有永恒的善,人们才能够建筑意义的世界。在理性主义的视野之中,人类发展的最高意义在于实现善价值。在目的论的层面,价值要么表现为对于某种目的的实现,要么表现为对于某种目的的追求。人们总是认为那些完成了历史宏伟业绩的人达到了较高的价值层面,因为他们达到了其他人难以企及的目标。我们也重视歌颂那些为了崇高的事业不懈努力、乐于奉献,甚至勇于牺牲的人,因为他们表现出对于某种目标锲而不舍的精神。当人们说某种事物或者行为是有价值的,要么认为这种事物或者行为来自于善本身,要么认为它们体现了善。价值这一概念本质就蕴含着善的意义。

价值的范畴以理性为边界。价值的边界在于理性的存在,价值必须通过理性才能得到认识。从古希腊开始,理性就如一盏明灯,指引人们去追求善的生活。也只有理性具备探寻善的能力,让人们进入意义世界,过道德的生活。普罗泰哥拉提出其著名的命题:人是万物的尺度。人的理性使人们具备其他万物所不具有的能力,就是通过自身彰显世界的价值。恰如康德所言,只有人具有善良的意志,这种意志制定人们内心深处的道德法则。这种范畴并不是说,只有具有理性的事物才有价值。它意味着,只有理性能够凸显价值,到达属于价值的世界之中。万物有灵和非人类价值中心主义都认为,价值是普遍存在于万事万物的。但不可否认的是,非理性的事物无法